



但让容闳没有想到的是，情况竟与他当年跟随布朗博士出国时同学们报名的情况一样，生源奇缺，很少有人报名。原因很简单：美国是个非常遥远的地方，而且野蛮而不开化，让人望而生畏。在当时的中国，对于海外，对于洋人，有种种妖魔化的传说——除了洋人会把孩子的皮剥下换上狗皮之外，还会把孩子拿去做各种实验。

容闳的事业



说起中国最初的留学生，说到清末开始的留学史，就不能不说到容闳，因为他是“中国留学第一人”。说到容闳，就不能不说到他的事业，因为他为此付出了长达27年的艰辛努力，终于促成了120名少年被官派赴美留学，开创了中国官费留学的先河，所以，他被称作“中国留学生之父”，应该是当之无愧的。

容闳（1828—1912），字达萌，号纯甫，生于广东香山县南屏镇（今属珠海市）。幼年家境贫寒无钱读书，只得到澳门英国传教士古特拉夫的夫人办的教会学堂就读，受到这位洋夫人的特别照顾。1841年入美国人布朗（Rev. S. R. Brown）主持的玛礼逊学校（Morrison School）。1842年该校迁往香港，容闳又跟随学校到了香港。正是这样的经历，容闳接受的教育与中国传统教育大不相同，而且有机会最先走上了留学之路。

1846年冬，布朗因健康原因要归国休假。临行之前，他向学生宣布：愿意

带几名学生赴美留学。与此同时，他已经与香港基督教会的几名教友谈妥，由他们为学生提供两年的留学经费，并为学生的父母提供赡养费。让布朗没有想到的是，宣布这个消息之后，40多名中国学生竟然全都默然无声，最后只有容闳、黄胜和黄宽三人表示愿意跟随校长到美国留学。容闳的父母开始也忧心忡忡，是在容闳的说服之下才同意的。之所以如此，其实并不奇怪。当时国人对海外几乎茫然无知，民间广泛流传着有关外国人的种种骇人传说，比如，中国小孩到了海外要被剥皮，换上狗皮或者猴子皮，然后拿去展览和表演，等等。

容闳等人之所以有勇气，一是因为他们毕竟已经在洋人的学校里学习多年，知道民间关于洋人虐待孩子或拿孩子做实验的说法实属荒诞不经；二是为了学点新的技艺，以便将来养家糊口。尽管他们知道，那是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但他们还是决定远赴美利坚。容闳后来回忆说：“予等留美期内，不独经费有着，即父母等亦至少得二年之养贍。既惠我身，又及我族，仁人君子之用心，可谓至矣。”^①直到晚年，容闳仍然牢牢记着那些资助他留学的外国人的名字。

1847年1月4日，容闳他们乘坐的轮船从黄浦江起航，经过三个多月的航行，于4月12日到达纽约。容闳、黄胜、黄宽，成了中国最早的留美学生。

一年后，黄胜因病回国。两年后，容闳、黄宽学完了美国中学的全部课程。黄宽接受了香港教会继续资助的条件，到英国爱丁堡大学学习医学。容闳拒绝了这项以必须学医为条件的资助，同时拒绝了孟松学校以毕业后必须做传教士为条件的资助，坚持报考耶鲁大学。他的想法是：“予虽贫，自由所固有。假日竞学，无论何业，将择其最有益于中国者为之。纵政府不录用，不必遂大有为，要亦不难造一新时势，以竟吾素志。若限于一业，则范围甚狭，有用之身，必致无用。且传道固佳，未必即为造福中国独一无二之事业。”^②最后，容闳得到了美国一个妇女团体的资助，得以进入著名的耶鲁大学。这是1850年。

1854年，容闳毕业了，获得文学学士学位，成为中国第一个在美国毕业的大学生。此时，容闳已经立正一个志愿：把西方现代学术文明引入中国。关于

① 容闳：《我在中国和美国的生活》，东方出版社2006年版，第11页。

② 容闳：《我在中国和美国的生活》，东方出版社2006年版，第24页。

这个志愿，他后来回忆说：

予当修业期内，中国之腐败情形，时触予怀，迨末年而尤甚。每一念及，辄为之怏怏不乐，转愿不受此良教育为愈。盖既受教育，则予心中之理想既高，而道德之范围亦广，遂觉此身负荷极重，若在毫无知识时代，转不之觉也。更念中国国民，身受无限痛苦，无限压制。此痛苦与压制，在彼未受教育之人，亦转毫无感觉，初不知其为痛苦与压制也。故予尝谓知识益高者，痛苦亦多，而快乐益少。反之，愈无知识，则痛苦愈少，而快乐乃愈多。快乐与知识，殆天然成一反比例也。

虽然，持此观念以论人生之苦乐，则其所见亦甚卑，惟怯懦者为之耳。此其人必不足以成伟大之事业，而趋于高尚之境域也。在予个人而论，尤不应存此悲观。何也？予既远涉重洋，身受文明之教育，且以辛勤刻苦，幸遂予求学之志，虽未能事事如愿以偿，然律以普通教育之资格，予固大可自命为已受教育之人矣。既自命为已受教育之人，则当日夕图维，以冀生平所学，得以见诸实用。此种观念，予无时不耿耿于心。盖当第四学年尚未毕业时，已预计将来应行之事，规划大略于胸中矣。予意以为予之一身，既受文明之教育，则当使后予之人，亦享此同等之利益。以西方之学术，灌输于中国，使中国日趋于文明富强之境。予后来之事业，盖皆以此为标准，专心致志以为之……^①

这是第一个因为接受西方教育而发现中国人所受的痛苦与压制的中国人，也是第一个因为受了西方教育而决心以教育的方式改变中国人生存现状的中国人。他来自一个饱受痛苦与压制的人群，而置身于现代文明之中，故国同胞的可悲处境时时折磨着他，使他努力要有所作为。当他意志消沉的时候，虽然也抱怨自己不该接受文明教育，因为只要不受文明教育，对千年固有的生存处境就不会有刻骨的痛感，但他知道，这种消极的人生观是卑微的，一个真男儿，一个品德高尚的人，一个受过文明教育的人，不能为了那种昏睡中的所谓幸福而放弃求知，更不应该放弃改造生存环境的努力。容闳没有选择政治、经济或军事，而是选择了更为基础的层面——教育。

为了这个志愿，容闳谢绝了美国老师、同学和朋友们的挽留，回到了阔别

^① 容闳：《我在中国和美国的生活》，东方出版社2006年版，第27—28页。

7年的祖国。那时候，从美国到中国，旅途非常漫长。容闳自1854年11月12日启程之后，经过5个多月154天的航行，才于1855年的4月16日回到香港。他首先回家探望母亲，母亲问他：受了如此高等的教育，回来能挣多少钱？容闳回答说，对我来说，受教育的目的不是金钱，但请母亲放心，我自信能够挣到很多钱。

为了适应祖国的环境，“洋进士”容闳不得不重新留起大清国的辫子，脱掉西装穿起长袍马褂，并且重新补习汉语，练习用骈四俪六的文言写信。但是，在大清王朝的官僚体制中，这个世界名牌大学的毕业生却得不到承认，更不会受到重用。他的志向是推动中国的留学事业，选派学生到美国去接受与他同样的教育。可是，如何操作呢？他只能先在香港谋生，盼着有朝一日能遇到某位高官，通过他们来实现梦想。在中国，一切权力归于官府，而最终归于皇帝。容闳的理想显然需要大臣的支持和皇帝的恩准。可是，他怎么走近那些权力拥有者呢？容闳只能等待。

回故乡不久，祖国就送给他一件让他想起来就心惊肉跳的“见面礼”。1855年6月至8月，容闳目睹了一次惨绝人寰的大屠杀。因为有民众暴乱，官府不问青红皂白，对当地百姓大开杀戒，一举杀掉了75000多人，造成一幅尸横遍野，血流成河的景象。从美国归来的容闳无法接受这一切。他似乎已经不习惯如此的中国传统，所以感受异常强烈：“似此不分良莠之屠戮，不独今世纪中无事可与比拟，即古昔尼禄（Nero）王之残暴，及法国革命时代之惨剧，杀人亦不如是之多。”^①他回忆当时的感受说：从刑场回家，感到浑身一点气力也没有了，心胸烦闷，食欲全无，夜不能寐。白天所见景象，总是挥之不去。他甚至因此而想投入太平军的行列，去反抗这种残暴的统治，但转念一想，他放弃了以屠杀反抗屠杀的道路，还是回到了自己的原定计划，以灌输新知改变这个国家，改变这个人群的命运。^②

1856年8月，容闳来到上海。他在上海做过许多工作：当过翻译，译过书，经过商，办过茶叶公司……这一切都不容易，但他不愿为了待遇而做有损人格的事。面对朋友的不解，容闳说：“也许我这个人太富于幻想，不切实际，或是太高傲难以发迹。但是在紧张的生活中，一个人必须有幻想，才可以使可能的事情

① 容闳：《我在中国和美国的生活》，东方出版社2006年版，第37页。

② 容闳：《我在中国和美国的生活》，东方出版社2006年版，第38页。

成为现实。人到世界上来，不单单是为活着而劳碌。我曾为求学而不得不努力工作，因而就觉得应该使所学到的微薄知识发挥其最大作用，造福全民，而不是仅为自身利益着想。这样三番五次地调换职业，只是为了试试看我究竟能干什么……”在一般中国人看来，他的确有点不实际。中国的成功人士都是善于适应环境的，而容闳不是，他的思维和行为方式都的确“美国化”了。

在上海，面对国人与外国人交往中的问题，容闳说：“中国人的性格一向是那么温和谦让，既不怨恨也不反抗地容忍了侮辱和无礼行为。这无疑助长了一部分无知的外国人的傲慢和专横。”他相信：“总有一天教育会启发中国人，使他们明白什么是他们的权利，无论在任何时候，只要公权或个人权利受到侵犯，他们都将会有勇气来维护。”

1860年11月，容闳与两位传教士一起考察了太平天国，见到了洪仁玕。容闳与洪仁玕早在四年前就在香港相识，而且曾经相约在南京再相见。但是，当洪仁玕邀请他“共举大业”时，他的态度却极不热情。为了拉拢容闳，洪仁玕以加官晋爵相诱，容闳最终却没有接受太平天国颁赠的印绶。在回上海的途中，容闳根据所见所闻，对太平军的起源、性质及其历史地位进行了全面的思考。在他看来：“革命之在中国，固数见不鲜。闻者疑吾言乎，则试一翻中国历史，其所谓二十四朝，非即二十四次革命写真耶？顾虽如此，战国而外，中国之所谓革命，类不过一姓之废兴，于国体及政治上，无重大改革之效果。以故中国二千年历史，如其文化，常陈陈相因，乏新颖趣味。亦无英雄豪杰，创立不世伟业，以增历史精神。太平军战争之起，则视中国前此鼎革，有特异之点，非谓彼果英雄豪杰，以含有宗教性质耳。”容闳认为，正是这种宗教性质，使得太平军能够迅速壮大，并成燎原之势。但是，他同时看到，洪秀全在兴事之前，曾“醉心科举之虚荣”，是因为屡试不第，才有了聚众革命的念头。而他的所谓拜上帝会，又是“以拜上帝之事，蹈狐鸣篝火之嫌”，而在革命兴起之后，“由其所招抚，皆无业游民，为社会中最无知识之人”，“盖此等无赖之尤，既无军人纪律，复无宗教信仰，即使齐之以刑，不足禁其抢掠杀人之过恶”。^①所以，这样的革命，即使胜利，也只是政权的更迭，文明仍是旧的文明，社会仍是旧的社会，人的命运也依然如故。南京的实际状况告诉容闳，即

^① 容闳：《我在中国和美国的生活》，东方出版社2006年版，第79—80页。

使它胜利了，中国也不会受益。

幸运的是，经过七八年的闯荡，容闳终于颇有了名气。

1863年，机会终于到来。这年2月，容闳的朋友、曾国藩的幕僚张斯佳写信给容闳，转达曾国藩很想见他的意思，请他到安庆去。因为容闳曾到太平天国考察过，与其首领有来往，所以对曾国藩的邀请心存疑虑，所以没有动身。两个月后，容闳又连续接到了张氏和著名数学家李善兰的信，说明了邀请他去安庆的目的，催促他立即动身去见曾国藩。

容闳敏锐地意识到：这是实现自己教育计划的良机。于是在这年9月，容闳来到安庆。此时的曾国藩正计划在中国建立一座西洋机械厂，需要容闳办洋务。容闳关心的是派留学生，但为了实现这个目的，他必须先做别的事。容闳答应到美国采购机器，这年10月从上海出发，次年春天到了纽约。虽然他直到1865年才完成任务回国，但还是被认为出色地完成了任务，不仅成了正五品的候补官员，而且赢得了曾国藩的信任。正是后一点，为他实现自己的计划创造了条件。

1870年，天津发生教案，曾国藩奉调直隶总督，与丁日昌等人负责处理教案。容闳借机提出了他的教育计划，立即得到了曾国藩、丁日昌等人的一致赞同。他们与李鸿章联名上奏，并且迅速得到了批准。

前后奋斗16年，容闳的理想终于要变成现实。朝廷决定：招收10—16岁幼童120名，从1872年开始，每年30名，分4批派往美国学习，时间15年。为了做好这件事，朝廷在上海专门成立幼童出洋肄业局，在美国成立留学生事务所。陈兰彬任留美事务所监督，容闳被任命为副监督。

用今天的目光看，官费留学，应是极好的机会。但让容闳没有想到的是，情况竟与他当年跟随布郎博士出国时同学们报名的情况一样，生源奇缺，很少有人报名。原因很简单：美国是个非常遥远的地方，而且野蛮而不开化，让人望而生畏。在当时的中国，对于海外，对于洋人，有种种妖魔化的传说——除了洋人会把孩子的皮剥下换上狗皮之外，还会把孩子拿去做各种实验。鲁迅曾写到他的故乡当年的情形：

我幼小时候，在S城……常常旁听大大小小男男女女谈论洋鬼子挖眼睛。曾有一个女人，原在洋鬼子家里佣工，后来出来了，据说她所以出来的原因，就因为亲见一坛盐渍的眼睛，小鲫鱼似的一层一层积叠着，快要和坛沿齐平



了。她为远避危险起见，所以赶紧走。

S城有一种习惯，就是凡是小康之家，到冬天一定用盐来腌一缸白菜，以供一年之需，其用意是否和四川的榨菜相同，我不知道。但洋鬼子之腌眼睛，则用意当然别有所在，惟独方法却大受了S城腌白菜法的影响，相传中国对外富于同化力，这也就是一个证据罢。然而状如小鲫鱼者何？答曰：此确为S城人之眼睛也。S城庙宇中常有一种菩萨，号曰眼光娘娘。……所挂的眼睛，则正是两头尖尖，如小鲫鱼，要寻一对和洋鬼子生理图上所画似的圆球形者，决不可得……

然而洋鬼子是吃腌眼睛来代腌菜的么？是不然，据说是应用的。一，用于电线，这是根据别一个乡下人的话，如何用法，他没有谈，但云用于电线罢了；至于电线的用意，他却说过，就是每年加添铁丝，将来鬼兵到时，使中国人无处逃走。二，用于照相，则道理分明，不必多赘，因为我们只要和别人对立，他的瞳子里一定有我的一个小照相的。

而且洋鬼子又挖心肝，那用意，也是应用。我曾旁听过一位念佛的老太太说明理由：他们挖了去，熬成油，点了灯，向地下各处去照去。人心总是贪财的，所以照到埋着宝贝的地方，火头便弯下去了。他们当即掘开来，取了宝贝去，所以洋鬼子都这样的有钱……^①

在同一篇文章中，鲁迅还说到，在闹“义和拳民”时，在某个省里，人们还把罐头牛肉说成是洋鬼子所杀的中国孩子的肉。

更让百姓难以接受的是，把十来岁的儿童送出国，一别就是15年，家长还要签字画押，“生死各安天命”。由此，也可以看到中国官府做事的传统。

所以，容闳使出全身解数，还是招不到这30名幼童。最后，他不得不返回离租界很近的老家，去动员乡亲们报名，最后才凑够了30名。

1872年8月11日，首批留美幼童詹天佑等30人由上海启程赴美，中国公派留学由此开始。此后，中国又连续派出了三批少年留美学生。

容闳的梦想终于实现了。可是，他的梦又没有实现，因为这批少年留学生除詹天佑大学毕业之外，其余的人都未能完成学业，就被朝廷撤回了。

^① 《坟·论照相之类》，《鲁迅全集》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181—182页。